



**BIO-DYNAMIC GROUP LIMITED**  
**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039



年報 2010

頁次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企業管治報告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5	董事會報告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26	綜合收入報表
27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財務狀況表
34	財務報表附註
92	五年財務概要

# 目錄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主席)  
李文濤先生(行政總裁)  
孫如暉先生  
趙滌飛先生  
李建權先生  
符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梁君國博士  
ZUCHOWSKI Sam先生

**公司秘書**

陳鄭良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史密夫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哈爾濱支行  
招商銀行哈爾濱支行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2116室  
電話：(852) 2868 1839  
傳真：(852) 2986 6388  
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biodynamic/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biodynamic/index.htm)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上市資料／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0039



### 3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過去一年聽到最多的經濟術語是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它是應付經濟衰退最好的止痛劑，問題是它只能夠止痛而不能治病，還帶來不少副作用，其中通脹是最令人擔心的問題。通脹不單是價格上升，它還會形成通脹預期，然後實際利率會預期下降，資產價格會較實際通脹上升更快。通脹同時會令社會矛盾加深，形成政治問題。全球一體化使這些問題更難處理。中國在經過超過30年的改革開放，經濟取得國際關注的成效的同時也累積了不少經濟矛盾，如：貧富差距、城鄉差距、地方政府財政收入與地方發展、房地產價格與收入水平、環境保護、低增值出口驅動增長模式、三農問題等。中國在謀求發展之時也需權衡這些問題。一些報告指中國經濟發展下一步是聚焦在可持續發展的包容性增長，支持戰略新興產業：發展高增值工業以替代低增值出口工業；擴大國內消費市場，減少依賴出口驅動增長；農業現代化解決三農問題和食物安全問題；提高環保節能投資，支持持續發展和發展新能源，減少依賴進口，維護能源安全。

農業現代化是以畜牧業為主。中國發展畜牧業的制束是農民多、耕地少、牧草地少、資本少和技術落後。根據中國統計局公佈的數據，於2009年，中國有草地約4億公頃占國土面積42%，可產鮮草量約10億公噸，僅足夠飼養2.4億隻羊；然而，中國在2009年底共有1.07億頭牛和2.85億隻羊。環顧現有可利用資源，農作物秸稈最具潛力，因其數量大，年產量超過7億公噸，並且高收益的利用率低。國務院在2008年已發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加快推進農作物秸稈綜合利用的意見(國辦發〔2008〕105號2008年7月27日)]。本公司自去年開始發展秸稈飼草，年底前已在哈爾濱完成玉米秸稈飼草第一期工程，並在2011年初投料試產，效果滿意，現正在微調裝備流程預備進行正式生產。

生物動力集團是一家以生物科技為基礎發展乙醇為戰略產業的集團，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路向是透過高品質的乙醇產品和經驗管理團隊建立酒類業務和以秸稈飼草的卓越專利技術帶領進入飼料市場，同時與先進技術公司合作紅麻纖維素乙醇計畫進入燃料乙醇市場。本集團的優勢是在符合國際公約及國家政策下，以先進的技術生產甜菜乙醇和秸稈飼草，突破乙醇行業發展的制約；而且能夠以有競爭力的成本在低排污，低耗能和改善土地資源的情況下生產乙醇及其它有關產品去滿足市場需求。

去年哈爾濱的乙醇生產設施開始投產，全年產量為48,078公噸，佔設計規模80.1%。雖然年中進行了一些技術性調校和配套裝備，引致固定成本較正常高，但是產品品質和生產流程十分順利。加上酒類業務的貢獻，全年銷售收入約為439,2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322.5%。2011年的任務是完成三大業務的佈署，令本集團有一個可持續發展，有可觀利潤回報的平台。

**路嘉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39,2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322.5%。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05,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02.6%。虧損大幅增加主要是因為收購力榮控股有限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減值約60,000,000港元所致。是項減值乃一次性及不涉及現金開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不會構成影響。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未扣除減值之虧損約為45,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7.9%。年度每股虧損為11.79港仙（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9.00港仙）。

收益大幅增長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投產。

整體毛利率由2.0%增至2.9%主要是因為酒精飲料業務增強產品組合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對收益之比率由13.4%大幅降至4.7%，因乙醇分部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對收益之比率相對較酒精飲料分部低。

行政開支較去年增加10.7%，主要是因為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投產後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約60,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492.5%。年內其他開支為收購力榮控股有限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減值。收購力榮控股有限公司的代價乃以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由於本公司股份於公佈日至收購完成日期間的所報股價上升，故代價股份之公允價值增加約60,000,000港元。是項增加計入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商譽減值主要反映代價股份公允價值之增加。

融資成本較去年增加73.8%，乃因自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開始投產後，並無將利息撥充資本所致。

### 重大收購

本集團在二零一零年曾進行三項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本集團收購Rightsouth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Rightsouth集團」）。Rightsouth集團主要在中國廣州從事銷售及分銷酒精飲料，收購代價由本公司以配發及發行78,556,263股本公司股份之方式支付，發行價為每股0.471港元。



##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本集團收購Keen Vitality Holdings Limited（「Keen Vitality」）。Keen Vitality持有一項知識產權，當中涉及使用玉米秸稈及乙醇生產過程中之廢液生產高蛋白飼草之技術及竅門。收購代價由本公司以配發及發行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方式支付，發行價為每股0.60港元。代價可在若干事件發生時向上調整18,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本集團收購力榮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力榮集團」）。力榮集團主要在中國湖南省從事分銷酒精飲料。酒類品牌主要為典藏酒鬼及250毫升以下的小湘泉。收購代價由本公司以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方式支付，發行價為每股0.44港元。

有關該等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

### 分類資料

#### 乙醇業務

年內，乙醇業務錄得收益約321,600,000港元，佔總收益73.2%。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之設計年產能為60,000噸，並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投產。年內，乙醇產量約為48,078噸，使用率為80.1%。因需解決首年運作所面對的營運問題及理順初創期的困難而產生了相當多的初始營運成本，故乙醇業務年內錄得約5,100,000港元毛損。本集團將著重改進經營效益及此業務的成本控制，以改善其財務表現及狀況。

#### 酒精飲料業務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及二零一零年九月收購Rightsouth集團及力榮集團，從而發展其下游酒精飲料業務。透過收購該兩個集團，本集團獲得在中國廣州市及湖南省銷售酒精飲料的零售及分銷網絡。年內，酒精飲料業務錄得收益約117,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101,700,000港元），佔總收益26.8%。隨著產品組合改變，毛利率由13.3%增至15.1%。本集團將繼續改良產品組合，專注高毛利產品，以達致業務增長。除了所收購的零售及分銷網絡，本集團正在中國東北地區成立地區分銷及銷售網絡。

#### 動物飼草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藉收購Keen Vitality開拓業務至動物飼草業務。Keen Vitality持有一項知識產權，當中涉及使用玉米秸稈及乙醇生產過程中之廢液生產高蛋白飼草之技術及竅門。在本集團哈爾濱乙醇生產設施內建造的100,000噸飼草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大致完成，並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展開試運行以便對生產設施進行微調，微調將會持續直至開始大規模生產。本集團現時正與農業界磋商在中國各地設廠。



## 展望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專注於業務擴展，將產品多元化，從而鞏固本集團在乙醇業的競爭地位。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繼續擴展，發展燃料乙醇。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方訂立框架協議，成立一間合資企業以從事生產及銷售纖維素燃料乙醇。現擬以紅麻生產乙醇。年產能超過10,000噸之纖維素燃料乙醇之生產設施擬於建設完工後於二零一一年投產，而年產能為100,000噸至200,000噸之生產設施擬於建設完工後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投產。於本公佈日期，並無訂立任何正式合資協議。正式合資協議須待雙方進行進一步磋商及協定後，方可作實。

乙醇乃本集團核心產品，而動物飼草乃乙醇的副產品。酒精飲料及燃料乙醇乃乙醇的下游產品。本集團業務規劃涉獵廣泛，旨在將業務多樣化，邁向成為中國乙醇業務領頭羊的目標。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根據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的一項普通決議案，藉增加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額外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400,000,000港元。

年內，為了進一步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本集團從三次先舊後新配售活動籌集了合共約116,7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通過以每股面值0.40港元先舊後新配售103,000,000股股份的方式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40,4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本集團通過以每股面值0.48港元先舊後新配售90,000,000股股份的方式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42,5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通過以每股面值1.15港元先舊後新配售30,000,000股股份的方式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33,8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經已及將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由於三項收購、三次先舊後新配售及多名董事及僱員行使購股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年內增加531,939,263股至1,145,446,263股。除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外，並無發行其他股本工具。

憑藉綜合所收購附屬公司及三次先舊後新配售活動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年內已增加其資產狀況及流動資金。本集團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4,700,000港元（經重列）增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9,200,000港元，而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則由約153,600,000港元（經重列）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6,1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38,1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15,200,000港元），乃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借貸約113,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126,300,000港元)。本集團借貸包括銀行貸款約62,3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56,100,000港元)、其他借貸約3,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6,800,000港元)，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約15,8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9,300,000港元)，和應付一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約31,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100,000港元)。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銀行貸款利息介乎5.31厘至6.37厘(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4.86厘至6.37厘)。其他借貸利息的息率為6.37厘(二零零九年：介乎零厘至9.72厘)。應付關連人士及一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為免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8%(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51%)，按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負債淨額計算。

經考慮本集團現有無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銀行與其他借貸，以及主要股東提供的財政支持，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作營運所需。

年內，本集團並無採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的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故人民幣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的財政政策是僅於其潛在影響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情況下管理外幣風險承擔。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狀況及(如有需要)採用對沖工具(如有)，以管理外幣風險承擔。

###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合共約106,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71,200,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機器、租賃土地以及已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約有552名僱員(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438名)，總員工成本約為28,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經重列為21,800,000港元)。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一般根據市況及個別員工的資歷釐定。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是提供獎勵予參與者，表揚其對本集團的貢獻，使本集團能招聘及挽留優質僱員長期為本集團服務。



本公司一貫重視對股東之透明度及誠信度。董事會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管控本公司，兼顧本集團之業務、戰略決策及業績。日常營運及執行職權已授權給管理層。全體董事投入充足之時間及精力處理本集團事務。董事會相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比例是合理的，並足以提供制衡，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六位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李文濤先生、孫如暉先生、趙滌飛先生、李建權先生及符輝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楊鼎立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梁君國博士及Zuchowski Sam先生。

本集團之非執行董事為集團提供廣泛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彼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無論在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流程等事宜上，均帶來獨立的判斷，從而確保所有股東的利益均獲得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董事會考慮到所有股東的利益及客觀考慮所有事宜。本公司已收到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及彼等於本報告日期仍被視作獨立。

董事會成員相互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的均衡組成可確保董事會內較強的獨立性。董事會約有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召開八次全體董事會會議，討論本集團發展策略、投資項目及本集團營運與財務業績。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
<b>執行董事</b>		
路嘉星先生		8/8
李文濤先生		4/8
孫如暉先生		7/8
趙滌飛先生		4/8
李建權先生		3/8
符輝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	0/1
呂貴品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辭任)	0/7



## 出席次數

##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6/8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8/8
-------	-----

梁君國博士	6/8
-------	-----

Zuchowski Sam先生	5/8
-----------------	-----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為會議準備議程，並確保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公司秘書亦就每次會議作出詳細之會議記錄，所有董事均可索取。會議結束後，會議記錄初稿將於實際可行的時間內盡快給予全體董事傳閱，以供表達意見及批准。

所有董事均掌握有關及適時的資料，並可在有需要的情況下索取進一步資料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董事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享用其提供的服務。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的文件及有關資料，並確保遵照董事會程序。

若主要股東或董事涉及潛在的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於實際會議上討論，並非透過書面決議案處理。並無涉及利益衝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會議，以處理衝突事宜。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採納董事會沿用的適用會議原則、程序及安排。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不同人士出任，以維持有效的職權分離。路嘉星先生出任本公司主席，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適時商討所有重要事宜。李文濤先生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監察本集團策略性規劃的實施。

**董事任期及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輪席退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席位而被委任的董事，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經由股東重選。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道德及證券交易守則，當中載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可能管有本集團未發表的股價敏感資料的指定僱員亦須遵守該守則。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特定垂詢，董事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道德及證券交易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的表現及發展前景提呈一個清晰及均衡的評估。董事會亦負責編製能夠真實及公平地持續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的賬目，以及其他股價敏感的公佈及財務披露資料。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履行該等職責所需的相關資料。

核數師向股東承擔的責任載於第24及25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並遵守守則釐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制訂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政策，並負責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會議須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Zuchowski Sam先生及陸海林博士。Zuchowski Sam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召開兩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並遵守守則釐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就董事的提名、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參考候選人的專業知識、業內經驗、個人操守及誠信，以及可貢獻的時間挑選董事候選人。於挑選過程中，提名委員會可能考慮推薦或有需要時聘請外部的招聘專業人員。提名委員會會議於需要時召開。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Zuchowski Sam先生及陸海林博士。Zuchowski Sam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召開一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二零零一年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核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梁君國博士及Zuchowski Sam先生。陸海林博士為該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i)與外聘核數師審核外部審計結果、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對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的遵守；(ii)在提呈董事會審批之前就二零零九年度年報及二零一零年度中期報告的核數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及(iii)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體系。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

### 核數師報酬

於年內，支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服務酬金包括下列各項：

提供服務	支付／應付
核數服務	880,000
非核數服務*	650,000
<b>總計</b>	<b>1,530,000</b>

\* 該等服務包括中期審閱、就主要交易發出會計師報告及就須予披露交易發出信心保證書。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以及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定期對本集團內部監控體系進行檢討。董事會參考由審核委員會、行政管理層及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審閱而對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作出評估。董事會相信目前的內部監控體系充足而有效。

內部核數部門遵從以風險及控制為本的方法。該部門定期對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和營運進行審核，以及按需要執行其他審閱。主要的審核調查結果及控制弱項的總結(如有)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核數部門監督就審核委員會作出之推薦建議所協定之跟進行動之進展。

### 與股東的溝通

本集團遵循及時向股東披露相關資料的政策。年報和中期報告向股東提供全面的營運及財務業績資料，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直接交流意見的平台。本公司非常重視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均盡力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詢問。本公司最少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足二十個營業日前通知本公司全體股東有關大會的日期及地點。本公司遵循守則之原則，鼓勵全體股東出席大會。本公司亦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通過投票表決的規定。投票表決程序以及股東要求投票表決的權利的細節載於本公司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的通函中。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如下：

### 董事

**路嘉星先生**，55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路先生現為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的董事、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統一企業中國控股公司(現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期間，路先生為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前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他曾於多間跨國公司的香港辦事處擔任高級管理層，並擁有逾二十年中國經商經驗。路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從倫敦政經學院取得數學經濟學與計量經濟學(經濟)學士學位。他曾獲頒香港董事學會「二零零四年傑出董事獎」。路先生為哈爾濱市政協委員。

**李文濤先生**，55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彼現時負責監察本集團策略性計劃的執行。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任職非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哈啤集團」)的董事兼主席。李先生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主修輕工業機器及設施。在一九八二年畢業後，彼於同年加入哈爾濱啤酒廠(「哈啤廠」)，並於一九九五年加入哈啤集團。於一九九六年，彼獲委任為哈爾濱啤酒有限公司總經理。彼為一名高級工程師，並從哈啤廠及哈啤集團的工作中累積超過二十年啤酒業經驗。他曾獲授多個獎項，包括全國輕工系統勞動模範、黑龍江省十大傑出青年、哈爾濱市十佳企業經營者及全國「五一」勞動獎章。彼亦為哈爾濱市第十一屆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之一。

**孫如暉先生**，45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期間，彼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孫先生現時負責本公司的國際事務。彼為CEC Management Limited的董事，並為亞洲煤業有限公司(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執行董事。於協助成立CEC Management Limited前，彼為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的董事總經理及總法律顧問。孫先生曾為InBev的亞洲策略及業務發展董事。出任InBev的職務前，彼為香港McKinsey & Company, Inc.的公司融資及策略實務顧問。在於McKinsey任職前，孫先生於年利達律師事務所的企業組任職執業律師。孫先生持有伊利諾大學法律學院的法學博士及康奈爾大學的文學士學位。

**趙濂飛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技術執行總監，負責管理啤酒技術部及品質控制部。彼畢業於大連輕工學院，主修工業發酵學，並擁有食品工程專業碩士學位。趙先生於啤酒業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李建權先生**，52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從事人事管理工作超過十年，而由一九九四年至今一直從事科研工作。李先生畢業於北京對外貿易大學，主修國際貿易。

**符輝先生**，48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現為本公司營運總監，負責監管集團之日常營運。符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辭任。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兼營運總監。符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哈爾濱啤酒廠，同年畢業於大連輕工學院，主修工業發酵學，並持有哈爾濱理工大學之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哈爾濱啤酒廠釀酒技術、研究與開發部經理，並於一九九六年獲委任為哈爾濱啤酒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符先生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啤酒工程師及高級發酵工程師，從哈爾濱啤酒廠及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工作中累積超過二十年啤酒業經驗。

**楊鼎立先生**，38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she.com國際股份有限公司(「she.com」)行政總裁及創辦人。楊先生現時亦為亞洲煤業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在創辦she.com前，楊先生曾為Telecom Venture Group Limited的聯繫人士以及波士頓及香港Arthur Andersen & Company的顧問。楊先生畢業於美國Brown University，持有應用數學及經濟學學士學位，並從美國Northeastern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及會計碩士學位。楊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及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楊先生亦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香港青年聯會常務會董及城市規劃上訴委員會及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審裁小組成員。

**陸海林博士**，61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博士於私人及上市公司的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彼持有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南澳洲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彼現為敏實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並在多間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包括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永發置業有限公司、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眾安房產有限公司及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君國博士**，59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城市大學社會資本及影響評估研究組主任及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自一九九一年起，彼一直為香港政府、公共機構、志願團體、傳媒及私人企業提供顧問／專業服務。

**ZUCHOWSKI Sam先生**，63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投資銀行及其他直接投資範疇擁有豐富經驗，彼於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Inc.、First Pacific U.S. Securities (Aust.) Ltd及Capitalcorp Ltd.均擁有職務。彼亦曾出任多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上市公司的董事。Zuchowski先生於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王明顏先生**，50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之制造總監。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彼曾為哈爾濱啤酒有限公司的總經理。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於啤酒行業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王先生畢業於哈爾濱輕工學院。

**陳素芳女士**，37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陳女士於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學。



董事謹此提呈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年內，本集團收購從事銷售及分銷酒精飲料及持有知識產權之附屬公司。除此發展外，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26至91頁。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第92頁。有關資料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予以適當重列／重新分類。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訂有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約489,777,000港元，相當於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約681,555,000港元扣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累積虧損約191,778,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將有資金償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股款紅股的方式派發。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不足30%。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的63.6%，當中最大客戶的採購額佔27.7%。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本年度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李文濤先生

孫如暉先生

趙滌飛先生

李建權先生

符輝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

呂貴品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梁君國博士

Zuchowski Sam先生



##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孫如暉先生及陸海林博士將輪席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梁君國博士將輪席告退並將不會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符輝先生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加入董事會之董事將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之下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接受股東重選。

本公司已收到陸海林博士、梁君國博士及Zuchowski Sam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2至14頁。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獲提名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董事報酬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 董事的合約權益

年內，各董事概無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保存之登記名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資料，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本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通過配偶	總額	
路嘉星先生	3,160,000	—	3,160,000	0.27
李文濤先生	5,000,000	—	5,000,000	0.44
孫如暉先生	1,220,000	230,000	1,450,000	0.13
趙滌飛先生	4,300,000	—	4,300,000	0.37
李建權先生	3,296,000	—	3,296,000	0.29
楊鼎立先生	100,000	—	100,000	0.01
	<u>17,076,000</u>	<u>230,000</u>	<u>17,306,000</u>	<u>1.51</u>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之 購股權數目
路嘉星先生	7,000,000
李文濤先生	1,000,000
孫如暉先生	2,680,000
趙滌飛先生	500,000
符輝先生	4,500,000
楊鼎立先生	200,000
陸海林博士	200,000
Zuchowski Sam先生	400,000
	<u>16,480,000</u>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好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402,516,263	35.14
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實益擁有人	195,000,000	17.0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8,960,000	11.26
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8,960,000	11.26
CEC F&B Limited (附註)	受控制法團權益	78,556,263	6.86
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8,556,263	6.86
梁葵弟	實益擁有人	64,700,000	5.65
孫戀	實益擁有人	61,248,000	5.35

附註：

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擁有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及CEC F&B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CEC F&B Limited擁有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約88.6%。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被視為於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及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被視為於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EC F&B Limited被視為於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的有關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所作貢獻及持續努力促進本集團利益提供鼓勵及獎賞。該計劃之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下表披露年內未行使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本公司 股份於 授出日期 之價格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b>董事</b>								
路嘉星先生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	840,000	-	84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840,000	-	84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1,000,000	-	1,00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1,000,000	-	1,00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u>3,320,000</u>	<u>3,680,000</u>	<u>-</u>	<u>7,000,000</u>				
李文濤先生	1,550,000	-	(1,55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2,500,000	-	(2,50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	500,000	-	50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500,000	-	50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u>4,050,000</u>	<u>1,000,000</u>	<u>(4,050,000)</u>	<u>1,000,000</u>				
孫如璋先生	1,660,000	-	(1,320,000)	34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	340,000	-	34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340,000	-	34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u>3,320,000</u>	<u>680,000</u>	<u>(1,320,000)</u>	<u>2,680,000</u>				
趙濼飛先生	750,000	-	(75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2,250,000	-	(2,25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	250,000	-	2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250,000	-	2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u>3,000,000</u>	<u>500,000</u>	<u>(3,000,000)</u>	<u>500,000</u>				
符 輝先生	-	2,250,000	-	2,2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2,250,000	-	2,2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u>-</u>	<u>4,500,000</u>	<u>-</u>	<u>4,500,000</u>				
呂貴品先生	600,000	-	(60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1,800,000	-	(1,80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u>2,400,000</u>	<u>-</u>	<u>(2,400,000)</u>	<u>-</u>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本公司 股份於 授出日期 之價格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楊鼎立先生	100,000	-	(100,000)	-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二年二月十日	0.19	0.187
	100,000	-	(100,000)	-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三年二月十日	0.19	0.187
	-	50,000	-	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50,000	-	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50,000	-	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50,000	-	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陸海林博士	100,000	-	(100,000)	-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二年二月十日	0.19	0.187
	100,000	-	(100,000)	-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三年二月十日	0.19	0.187
	-	50,000	-	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50,000	-	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50,000	-	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50,000	-	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Zuchowski Sam先生	100,000	-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二年二月十日	0.19	0.187
	100,000	-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三年二月十日	0.19	0.187
	-	50,000	-	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50,000	-	5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50,000	-	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50,000	-	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200,000	200,000	-	400,000				
	16,690,000	10,960,000	(11,170,000)	16,480,000				
其他僱員	4,088,000	-	(3,428,000)	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7,445,000	-	(5,785,000)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0.28
	-	680,000	-	68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680,000	-	680,000	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至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0.73	0.71
	-	3,400,000	-	3,400,000	一零年七月十二日	一一年七月十二日至一四年七月十一日	0.62	0.62
	-	3,400,000	-	3,400,000	一零年七月十二日	一二年七月十二日至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0.62	0.62
	-	5,000,000	-	5,00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5,000,000	-	5,00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11,533,000	18,160,000	(9,213,000)	20,480,000				
	顧問	-	4,750,000	-	4,7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一年九月十三日至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0.83
-		4,750,000	-	4,750,000	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一二年九月十三日至一五年九月十二日	0.83	0.83
-		9,500,000	-	9,500,000				
	28,223,000	38,620,000	(20,383,000)	46,460,000				



年內未行使購股權列表附註：

- \* 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由授出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 購股權行使價可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情況下作出調整。
- \*\*\*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24港元。

董事已按照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計於年內授出之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價值：

承授人	於年內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理論價值 港元
路嘉星先生	3,680,000	1,779,000
李文濤先生	1,000,000	519,000
孫如暉先生	680,000	300,000
趙滌飛先生	500,000	260,000
符 輝先生	4,500,000	1,987,000
楊鼎立先生	200,000	96,000
陸海林博士	200,000	96,000
Zuchowski Sam先生	200,000	96,000
其他僱員	18,160,000	8,433,000
顧問	9,500,000	4,928,000
	<u>38,620,000</u>	<u>18,494,000</u>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為普遍使用之購股權估值方法。計算購股權之價值時使用之主要假設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計算估值時所用之計算日期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由於輸入模式之多項預期未來表現假設之主觀性質及不肯定因素，以及模式本身之若干內在限制，故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之價值受到若干基本限制。購股權價值隨著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不同之結果。所使用變數之任何變動或會對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獲授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收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 董事會報告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透過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聘本公司之核數師。

### 代表董事會

路嘉星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26至91頁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報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釐定就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無論因欺詐或錯誤)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之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僅對各股東作出，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的審核工作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吾等認為，該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反映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強調事項

吾等並無作出保留意見，惟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綜合虧損淨額112,275,000港元，而 貴集團於該日的綜合流動負債超逾其綜合流動資產36,147,000港元。此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質疑。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5	439,177	103,939
銷售成本		(426,494)	(101,850)
毛利		12,683	2,089
其他收入	5	6,582	6,52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455)	(13,880)
行政開支		(46,796)	(42,278)
其他開支		(60,000)	(10,126)
融資成本	7	(5,227)	(3,007)
除稅前虧損	6	(113,213)	(60,681)
所得稅開支	10	938	543
年度虧損		(112,275)	(60,138)
下列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	(105,012)	(51,824)
非控股權益		(7,263)	(8,314)
		(112,275)	(60,138)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3	(11.79)港仙	(9.00)港仙



##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年度虧損		<b>(112,275)</b>	(60,138)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9,470</b>	14
年度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		<b>9,470</b>	14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b>(102,805)</b>	(60,124)
下列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	<b>(98,058)</b>	(51,810)
非控股權益		<b>(4,747)</b>	(8,314)
		<b>(102,805)</b>	(60,12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48,878	335,063	358,131
預付土地租金	15	32,461	32,370	33,173
商譽	16	4,073	-	-
其他無形資產	17	195,121	75,203	77,939
應收一關連人士之貸款		-	-	3,85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預付款項	21	-	1,442	1,487
非流動資產總值		<b>580,533</b>	444,078	474,585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69,313	26,429	22,878
應收貿易賬款	20	10,531	3,325	6,20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9,181	18,489	7,10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6	527	846	2,122
已抵押存款	22	20,776	20,776	21,1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38,098	15,201	7,912
流動資產總值		<b>178,426</b>	85,066	67,37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23	19,491	8,937	9,7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75,765	102,146	106,06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	65,781	82,909	44,864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6	15,832	9,329	16,47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6	31,730	34,072	34,074
應付稅項		5,974	1,268	1,370
流動負債總額		<b>214,573</b>	238,661	212,539
流動負債淨額		<b>(36,147)</b>	(153,595)	(145,16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544,386</b>	290,483	329,419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6	27,182	14,917	15,460
遞延收入	27	12,381	12,426	13,029
應付關連人士貸款		-	-	21,216
非流動負債總額		<b>39,563</b>	27,343	49,705
資產淨值		<b>504,823</b>	263,140	279,71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28	<b>114,545</b>	61,351	57,301
儲備	30(a)	<b>324,634</b>	153,385	165,695
		<b>439,179</b>	214,736	222,996
<b>非控股權益</b>		<b>65,644</b>	48,404	56,718
<b>權益總額</b>		<b>504,823</b>	263,140	279,714

路嘉星  
董事

孫如暉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購股權儲備	合併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 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之前申報		57,301	369,232	24,277	2,150	-	19,156	(256,453)	215,663	54,296	269,959
企業重組引致之調整	2.2	-	-	-	13,099	-	1,439	(7,205)	7,333	2,422	9,75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57,301	369,232	24,277	15,249	-	20,595	(263,658)	222,996	56,718	279,714
全面虧損總額(經重列)											
發行股份	28	4,050	17,521	(4,795)	-	-	14	(51,824)	(51,810)	(8,314)	(60,124)
股份發行開支	28	-	(477)	-	-	-	-	-	16,776	-	16,776
當時股東貸款撥充資本		-	-	-	21,216	-	-	-	(477)	-	(477)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29	-	-	6,035	-	-	-	-	21,216	-	21,216
		-	-	-	-	-	-	-	6,035	-	6,03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61,351	386,276	25,517	36,465	-	20,609	(315,482)	214,736	48,404	263,14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之前申報		61,351	386,276	25,517	2,150	-	19,154	(309,587)	184,861	45,523	230,384
企業重組引致之調整	2.2	-	-	-	34,315	-	1,455	(5,895)	29,875	2,881	32,756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61,351	386,276*	25,517*	36,465*	-*	20,609*	(315,482)*	214,736	48,404	263,140
全面虧損總額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出資		-	-	-	-	-	6,954	(105,012)	(98,058)	(4,747)	(102,805)
發行股份	28	53,194	297,419	(17,282)	(37,000)	22,800	-	-	319,131	-	319,131
股份發行開支	28	-	(2,140)	-	-	-	-	-	(2,140)	-	(2,140)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29	-	-	5,510	-	-	-	-	5,510	-	5,51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545	681,555*	13,745*	(535)*	22,800*	27,563*	(420,494)*	439,179	65,644	504,823

\* 該等儲備賬包含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324,63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3,385,000港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b>(113,213)</b>	(60,681)
經以下調整：			
融資成本	7	<b>5,227</b>	3,007
利息收入		<b>(214)</b>	(4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b>102</b>	132
出售應收關連人士貸款的收益		<b>-</b>	(1,703)
折舊	14	<b>27,376</b>	12,294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b>1,016</b>	99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b>5,395</b>	2,735
遞延收入攤銷	27	<b>(468)</b>	(6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4	<b>-</b>	10,126
商譽減值	16	<b>60,000</b>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b>296</b>	8,936
存貨撥備撥回		<b>(8,724)</b>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b>5,510</b>	6,035
		<b>(17,697)</b>	(19,203)
存貨增加		<b>(28,450)</b>	(12,487)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b>(6,643)</b>	2,8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14,855)</b>	(11,585)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b>-</b>	17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b>319</b>	1,259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減少)		<b>10,487</b>	(7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b>13,221</b>	63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減少)		<b>6,503</b>	(7,14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b>(37,115)</b>	(46,389)
已付利息		<b>-</b>	-
已付稅項		<b>(174)</b>	(10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37,289)</b>	(46,492)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37,289)</b>	(46,492)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214	36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61,458)</b>	(6,9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11,127</b>	2,709
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b>(2,863)</b>	-
收購附屬公司	31	990
出售應收關連人士貸款所得款項	-	5,67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51,990)</b>	1,801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8	<b>124,731</b>
股份發行開支	28	<b>(2,140)</b>
新銀行及其他借貸		<b>61,242</b>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b>(80,337)</b>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出資		<b>21,987</b>
已付利息		<b>(9,132)</b>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116,351</b>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b>	<b>27,072</b>	6,88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5,201</b>	7,912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b>(4,175)</b>	405
<b>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38,098</b>	15,201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b>38,098</b>
		15,201



##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1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8	<b>314,917</b>	209,517
非流動資產總額		<b>314,918</b>	209,527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按金	21	<b>407</b>	28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b>315,271</b>	86,29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b>11,872</b>	1,919
流動資產總額		<b>327,550</b>	88,496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24	<b>1,601</b>	3,419
流動負債總額		<b>1,601</b>	3,419
流動資產淨額		<b>325,949</b>	85,077
資產淨值		<b>640,867</b>	294,604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28	<b>114,545</b>	61,351
儲備	30(b)	<b>526,322</b>	233,253
權益總額		<b>640,867</b>	294,604

路嘉星  
董事

孫如暉  
董事



## 1. 公司資料

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2116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 2.1 呈列基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36,147,000港元，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65,781,000港元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或重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綜合虧損為112,275,000港元。

為加強本集團的資本基礎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即時流動性及現金流量，以及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本公司主要股東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 (「CEC」)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政支持。

鑑於CEC所提供的財政支持，董事信納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將能如期履行其財務責任，並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重列資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的未來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財務報表內。

### 2.2 企業重組

年內，本公司向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China Food」)收購Rightsouth Limited (「Rightsouth」)的全部股權，代價為37,000,000港元，代價由透過配發及發行78,556,263股每股發行價0.471港元股份予以支付 (「Rightsouth收購事項」)。Rightsouth及其附屬公司 (「Rightsouth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從事銷售及分銷酒精飲料。有關Rightsouth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寄發之通函。Rightsouth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完成。

由於本公司及China Food最終均由CEC控股，Rightsouth收購事項須被作為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處理。因此，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所載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Rightsouth收購事項已於截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時經已發生。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企業重組(續)

根據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包含Rightsouth集團之財務報表項目。Rightsouth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比較財務報表之影響(僅摘錄重列項目)如下：

(a) 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之影響：

	Rightsouth			綜合調整 千港元	重列 千港元
	之前申報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3,714	1,349	335,063		335,063
<b>流動資產</b>					
存貨	5,854	20,575	26,429		26,429
應收貿易賬款	48	3,277	3,325		3,325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15,245	3,244	18,489		18,489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63	1,198	1,461	(615)	846
已抵押存款	-	20,776	20,776		20,77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8	4,893	15,201		15,201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2,969	5,968	8,937		8,9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562	2,584	102,146		102,14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9,502	3,407	82,909		82,90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615	9,329	9,944	(615)	9,329
應付稅項	-	1,268	1,268		1,268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61,351	36,515	97,866	(36,515)	61,351
儲備	123,510	(6,640)	116,870	36,515	153,385
非控股權益	45,523	2,881	48,404		48,404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企業重組(續)**

(b) 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報表及綜合全面收入表之影響：

	Rightsouth		總計 千港元	綜合調整 千港元	重列 千港元
	之前申報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收益	2,214	101,725	103,939		103,939
銷售成本	(13,670)	(88,180)	(101,850)		(101,850)
其他收入	1,144	5,377	6,521		6,521
銷售及分銷成本	-	(13,880)	(13,880)		(13,880)
行政開支	(39,071)	(3,207)	(42,278)		(42,278)
融資成本	(2,941)	(66)	(3,007)		(3,007)
<b>其他全面收入／(虧損)</b>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	16	14		14

**2.3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而成。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值皆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申報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按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列賬，並繼續綜合列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公司間結餘導致的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列賬時悉數抵銷。

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將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虧絀結餘。

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產生變動(而控制權並未發生變動)，則按股權交易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內的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之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公司應佔部分將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的綜合基準

本集團所引致的虧損將歸屬至非控股權益，直至結餘扣減至零為止。任何進一步超額虧損將歸屬至母公司，除非非控股權益有彌償該等虧損的約束責任則除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的虧損將不會在非控股權益及母公司股東間作出分配。

### 2.4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支出—集團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包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為持作可供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之修訂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除下文進一步闡釋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及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2.4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續)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引入若干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的初步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或然代價及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的初步確認及隨後計量。該等變動將影響已確認商譽之金額、收購發生期間之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業績。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不喪失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被列為股權交易。因此，該等變化對商譽並無影響，亦不會產生利潤或虧損。除此以外，該經修訂準則變動亦修改了附屬公司產生之虧損及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隨後相應修訂涉及之準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已提早應用，並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之收購、喪失控制權及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的會計處理。

- (b)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制定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只有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資產所產生的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續)

(b) (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去有關土地租賃分類的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指引釐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之修訂乃根據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中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而修改。按照此項修訂，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覆蓋所有土地租賃，其中包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賃。因此，該詮釋適用於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列賬之所有物業租賃。

本集團重新評估過其於中國內地的租賃，有關租賃之前在採納有關修訂時分類為經營租賃。中國內地租賃維持分類為經營租賃。

### 2.5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之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惡性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既定日期之修訂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之修訂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的收回之修訂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關連人士之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之修訂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發行權益工具以消滅金融負債 <sup>2</sup>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剔除異處及澄清文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

- 1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5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變動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釐清及簡化關連人士之定義，亦訂明倘若政府相關實體與同一政府或受同一政府所控制、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進行交易，可獲部分豁免關連人士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有關可資比較關連人士披露將作出相應修訂。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各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雖然採納若干修訂可能引致會計政策之變動，惟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對本集團之政策產生重大影響之修訂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所消除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另外，該等修訂將以公平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計量選擇，限制為屬現時擁有的非控股權益成份，並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之淨資產。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非控股權益之其他成份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

該等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款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闡明有關權益各成份的其他全面收益分析，可於權益變動報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開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時(兩者中以較早者為準)應用。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超過一半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或控制其董事會成員組成；或本公司擁有合約權利，可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行使重大影響的實體。

附屬公司的業績列入本公司的收入報表內，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並非分類為持作出售，而列賬為成本減減值虧損。

#### 業務合併及商譽

#####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透過損益重新計量。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或然代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平值的其後變動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確認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收入的變動。倘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其最終於權益中結算前毋須重新計量。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業務合併(續)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組成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一部分，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業務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算。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之業務合併

與上述以無追溯基準應用的規定相比，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進行之業務合併有以下分別：

業務合併採用購買法入賬。直接歸屬於收購之交易成本，構成收購成本的一部分。非控股權益乃按非控股股東按比例應佔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

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乃分步入賬。任何新增之所收購應佔權益並不會影響先前已確認的商譽。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於收購時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被重新計量。除非業務合併導致合約條款發生變動，從而導致該合約原本規定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則另作別論。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負有責任、經濟利益較可能流出，並且能夠確定可靠的估計時，方會確認或然代價。對或然代價作出之後續調整乃確認為商譽的一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除非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淨額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減值虧損僅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除稅前的折扣率計算預計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出現期間在收入報表內於符合減值資產功能的支出類別中列支。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均會作出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於過往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的金額。先前就某項資產(商譽除外)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會在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予以撥回，惟撥回的數額不得超出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可能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出現期間計入收入報表。

####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仲介人(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同一方控制；(ii)於本集團擁有權益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或(iii)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一名成員；
- (c) 該人士為(a)或(b)所述之任何人士之家族近親；或
- (d) 有關人士受直接或間接歸屬於(b)或(c)項所述人士之實體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具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該項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將之運至擬定用途地點之直接應計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該等開支產生之期間於收入報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以直線法按其成本值以估計可用年期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而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3%-5%
廠房及機器	8%-14%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裝置	按租期及33%(以兩者較短者為準)
汽車	10%-25%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結日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任何初步已確認重大部份於出售或估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收入報表確認之任何盈虧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造或安裝中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造之直接成本，以及建造期間發生的可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已完成並可供使用時，在建工程將轉入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作評估減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各財政年結日作檢討。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技術

已購入技術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之20至30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 商標

商標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之10至30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 客戶基礎

客戶基礎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之20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 分銷權

分銷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分銷協議之條款攤銷。

####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當本集團為出租人時，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之資產被列作非流動資產，在經營租賃下應收之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收入報表內。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在經營租賃下應繳付之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在收入報表內扣除。

經營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最初按成本列賬，並其後於收入報表中以直線法在租約年期確認。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者劃分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會釐定其分類。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如屬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所有定期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定期買賣是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隨後計量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計量後，此類資產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準備按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在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固有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入報表內的財務收入。出現減值時產生的虧損於收入報表內的其他經營費用中確認。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並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產生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之間差額計算減值虧損。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原來的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如貸款附帶浮動利率，則計算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時的實際利率。

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直接或間接通過撥備賬目作出削減，而虧損金額於收入報表確認。利息收入於削減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並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予本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一併撇銷。

倘其後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若未來撇銷其後撥回，則該項收回計入收入報表的其他開支內。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之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則加入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及計息貸款及借貸。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續)

#### 隨後計量計息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值，惟倘折讓之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終止確認時及於按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於收入報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乃透過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或作為實際利率一整體部份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收入報表之融資成本中。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之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按重大不同條款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重大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之差異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分攤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成本而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指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高度流通性之短期投資(可隨時套現為已知數額之現金，而其價值變更風險低，且購入時之到期日較短，一般而言為三個月內)，該等金額扣除按要求付還之銀行透支並佔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主要部份。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指不受限制動用之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 撥備

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有可能需要動用日後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時，撥備方予以確認，惟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

倘折現影響重大，就撥備確認之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之日後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已折現現值增加則計入收入報表之融資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或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或過往期間之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施行之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當前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繳付之金額計算。

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彼等就財務申報而言之賬面值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乃以負債法提撥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或進行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之時初步確認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暫時性差額之撥回時間可予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之未動用稅收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日後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之未動用稅收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除非：

- 倘遞延稅項資產乃與因首次確認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而在進行交易時遞延稅項資產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與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差額相當可能於可見將來將會回轉及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減值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日後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水平。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重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撥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限，予以確認。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施行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

倘現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容許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而該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稅務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予以對銷。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將可收取並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入賬。該項補助如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將有系統地將該項補助配對擬補貼之成本，於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該項補助如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乃計入遞延收入賬項，再於有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等額每年分期計入收益報表。

### 收益確認

倘收益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並能可靠計算時，方會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

- (a) 從貨物銷售取得之收入，在貨物重大風險及回報之擁有權已轉予買家，而本集團對其再無參與和擁有權相關之管理，亦對已售出貨物再無實際控制權之時確認；及
- (b) 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制採用實際利率方法，以有關利率在金融工具之預計年期內折現估計未來可收取現金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

### 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

本公司實施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與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之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權益工具之代價(「以權益結算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續)

以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之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之各報告期末就以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入報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積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之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之以權益結算交易除外，對於該類購股權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條件或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有所變更，倘獎勵之原有條款已獲達致，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獎勵之開支，均應立刻確認。是項包括歸屬條件於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未能達成之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之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所有股權結算交易獎勵之註銷均會作相同處理。

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符合資格參與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該項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強積金計劃規定須予支付時自收入報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所運作的中央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該中央退休計劃之規則須支付時計入收入報表。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借貸成本

因收購或建設合資格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作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而予以資本化。倘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則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將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從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全部其他借貸成本於彼等產生之期間列作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於籌集資金時產生之其他成本。

###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乃於財務狀況表歸類為權益部份中另作分配之保留溢利，直至其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當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則被列作負債確認入賬。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原因是本公司之組織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力。因此，中期股息乃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即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內之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訂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之實體錄得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之有關功能貨幣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之匯率再換算。所有匯兌差額撥入收入報表處理。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日期之匯率換算。

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其收入報表則按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為外匯儲備。出售海外業務時，就該項特定海外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入之部份在收入報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之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之任何公平值調整作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則按該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重大會計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報告期末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就日後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估計不明朗因素

很大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於下文討論。

####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需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取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商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4,07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零)。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6內披露。

####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所有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不可收回，則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出現減值，而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乃根據從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獲得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附帶的成本而釐定。倘採用使用價值計算，則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且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17內披露。

#### 其他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就其無形資產(商譽除外)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攤銷開支。此估計根據資產所附未來經濟利益之預計消耗模式或(如適用)與資產相關之合約或其他法律權利作出。本集團將於可使用年期有別於以往估計情況下，修改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



### 3. 重大會計估計(續)

####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可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形式收取報酬。該等與僱員進行之以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並已就預期波幅、股息率及無風險利率等作出假設。有關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增加在服務條件得到履行之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之各報告期末就以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

### 4.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乃根據產品及服務性質將業務單位分類，而可予申報經營分類乃下列三項：

- (a) 乙醇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乙醇產品及乙醇副產品；
- (b) 酒精飲料分部，從事銷售及分銷酒精飲料；及
- (c) 動物飼草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動物飼草。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其為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乃貫徹以本集團之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計量，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以及總部及企業行政費用不包含於該計量。

分類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乃由於該等資產以集團為基準管理。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跨類銷售及轉撥。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乙醇 千港元	酒精飲料 千港元	動物飼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21,617	117,560	–	439,177
分類業績	(33,560)	(66,411)	(1,359)	(101,330)
對賬：				
利息收入	34	180	–	214
其他未分配收入	3,471	2,897	–	6,368
融資成本	(5,023)	(204)	–	(5,227)
	(35,078)	(63,538)	(1,359)	(99,97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3,238)
除稅前虧損				(113,213)
分類資產	535,559	127,592	84,893	748,044
對賬：				
撇銷分類間應收款項				(1,36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2,280
資產總值				758,959
分類負債	209,637	43,055	1,208	253,900
對賬：				
撇銷分類間應付款項				(1,36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601
負債總額				254,136
其他分類資料：				
於收入報表內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8,479)	60,051	–	51,572
折舊及攤銷	29,707	3,007	1,073	33,787
資本開支*	22,786	71,994	70,051	164,83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乙醇 千港元	酒精飲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b>			
<b>分類收益：</b>			
銷售予外界客戶	2,214	101,725	103,939
<b>分類業績</b>			
<b>對賬：</b>			
利息收入	9	471	480
其他未分配收入	1,136	4,905	6,041
融資成本	(2,941)	(66)	(3,007)
	(48,161)	1,769	(46,39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4,289)
除稅前虧損			(60,681)
<b>分類資產</b>			
<b>對賬：</b>			
撤銷分類間應收款項			(61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210
資產總值	472,237	55,312	527,549
<b>分類負債</b>			
<b>對賬：</b>			
撤銷分類間應付款項			(61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419
負債總額	240,644	22,556	263,200
<b>其他分類資料：</b>			
於收入報表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18,850	212	19,062
折舊及攤銷	14,418	1,610	16,028
資本開支*	1,908	300	2,208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包括來自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地區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本集團90%以上的客戶位於中國內地，而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中國內地的經營業務。管理層認為按地區劃分收入及分部業務乃不切實際。

###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出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計及退貨及貿易折扣。

收益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收益</b>		
銷售貨品	<b>439,177</b>	103,939
<b>其他收入</b>		
政府資助*	<b>2,658</b>	568
遞延收入攤銷(附註27)	<b>468</b>	603
利息收入	<b>214</b>	480
出售應收關連人士貸款的收益	-	1,703
其他	<b>3,242</b>	3,167
	<b>6,582</b>	6,521

\* 政府資助為本集團已從當地政府取得之有關環境保護及新型工業化發展的補貼。並無有關該等資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得出：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已售存貨的成本		<b>434,922</b>	92,914
折舊	14	<b>27,376</b>	12,294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b>1,016</b>	99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b>5,395</b>	2,735
根據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b>4,399</b>	4,309
核數師酬金		<b>980</b>	6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酬		<b>21,243</b>	14,560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b>5,510</b>	6,035
退休金計劃供款		<b>1,926</b>	1,190
		<b>28,679</b>	21,785
外匯差額淨值		<b>411</b>	16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b>296</b>	8,936
存貨撥備撥回		<b>(8,724)</b>	—
其他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4	—	10,126
商譽減值	16	<b>60,000</b>	—
		<b>60,000</b>	10,126
利息收入	5	<b>(214)</b>	(480)
出售應收關連人士貸款的收益	5	—	(1,7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b>102</b>	13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5,227	4,900
減：資本化利息	—	(1,893)
	<u>5,227</u>	<u>3,007</u>

### 8.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規定披露之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袍金	1,005	1,0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00	1,120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034	3,8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	10
	<u>2,344</u>	<u>4,931</u>
	<u>3,349</u>	<u>5,931</u>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向本集團作出之服務而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就於歸屬期內在收入報表確認的購股權，其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事項內。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薪酬(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袍金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 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 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陸海林博士	100	35	135	100	18	118
梁君國博士	100	-	100	100	-	100
Zuchowski Sam先生	100	35	135	100	18	118
	<b>300</b>	<b>70</b>	<b>370</b>	<b>300</b>	<b>36</b>	<b>336</b>

年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零九年：無)。

## (b)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100	-	604	5	709
李文濤先生	96	-	115	-	211
孫如暉先生	100	-	151	5	256
趙滌飛先生	96	-	58	-	154
呂貴品先生*	85	-	-	-	85
李建權先生	100	300	-	-	400
符輝先生**	28	-	1,001	-	1,029
	<b>605</b>	<b>300</b>	<b>1,929</b>	<b>10</b>	<b>2,844</b>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100	-	35	-	135
	<b>705</b>	<b>300</b>	<b>1,964</b>	<b>10</b>	<b>2,979</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100	-	472	5	577
李文濤先生	100	500	576	-	1,176
孫如暉先生	100	-	472	5	577
趙滌飛先生	100	300	804	-	1,204
呂貴品先生	100	20	619	-	739
李建權先生	100	300	804	-	1,204
	600	1,120	3,747	10	5,477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100	-	18	-	118
	700	1,120	3,765	10	5,595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辭任。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獲委任。

年內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

###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零九年：四名)董事，其薪酬詳情已載列於上文附註8。其餘兩名(二零零九年：一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於本年度之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82	690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728	40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2
	<b>1,322</b>	<b>1,109</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最高薪非董事僱員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僱員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u>2</u>	<u>1</u>

本年度內及上年度，非董事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作出之服務而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就於歸屬期內在收入報表確認的購股權，其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述非董事僱員酬金披露事項內。

**10. 所得稅**

年內，由於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	1	-
遞延(附註26)	<u>(939)</u>	<u>(543)</u>
年度稅項抵免總額	<u>(938)</u>	<u>(543)</u>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所得稅(續)

採用香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註冊地)法定稅率適用於除稅前虧損的稅項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經重列)	%
除稅前虧損	<b>(113,213)</b>		(60,681)	
按法定稅率的稅項	<b>(18,680)</b>	<b>16.50</b>	(10,012)	16.50
不可扣稅的開支	<b>9,964</b>	<b>(8.80)</b>	2,641	(4.3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8,951</b>	<b>(7.90)</b>	9,165	(15.11)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b>(265)</b>	<b>0.23</b>	(1,542)	2.54
動用來自上個期間的稅項虧損	<b>(908)</b>	<b>0.80</b>	(795)	1.3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的稅項抵免	<b>(938)</b>	<b>0.83</b>	(543)	0.89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律，本地投資企業及外國投資企業的適用稅率已標準化為25%。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獲利的首兩年(經扣除往年產生的虧損)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享有50%稅項減免。雖然此間附屬公司自註冊日期起並無應課稅溢利，惟根據國務院關於實行企業所得稅過渡性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不論其是否有應課稅溢利，此間附屬公司應於二零零八年首年獲免稅。

##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虧損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附註30(b))的約13,238,000港元虧損(二零零九年：14,289,000港元)。

##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90,361,104股(二零零九年：575,801,521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毋須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就攤薄作出調整。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84,430	275,695	8,280	5,993	2,821	377,219
累計折舊及減值	(6,404)	(25,853)	(6,920)	(440)	(2,539)	(42,156)
賬面值淨額(經重列)	78,026	249,842	1,360	5,553	282	335,06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經重列)	78,026	249,842	1,360	5,553	282	335,063
添置	-	4,374	1,141	3,025	15,917	24,45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6,348	-	76	71	-	16,495
出售	-	(11,142)	-	(87)	-	(11,229)
年內折舊撥備	(3,399)	(21,740)	(1,139)	(1,098)	-	(27,376)
匯兌調整	2,941	8,309	33	175	10	11,46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93,916	229,643	1,471	7,639	16,209	348,87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4,991	278,505	9,801	9,225	18,836	421,35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075)	(48,862)	(8,330)	(1,586)	(2,627)	(72,480)
賬面值淨額	93,916	229,643	1,471	7,639	16,209	348,87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84,434	24,767	7,967	433	260,552	378,153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09)	(10,590)	(5,256)	(303)	(564)	(20,022)
賬面值淨額(經重列)	81,125	14,177	2,711	130	259,988	358,13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經重列)	81,125	14,177	2,711	130	259,988	358,131
添置	-	15	300	-	1,893	2,208
出售	-	(96)	-	(36)	(2,709)	(2,841)
減值	-	(8,059)	(29)	(63)	(1,975)	(10,126)
年內折舊撥備	(3,095)	(7,483)	(1,627)	(89)	-	(12,294)
轉撥	-	251,290	-	5,612	(256,902)	-
匯兌調整	(4)	(2)	5	(1)	(13)	(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78,026	249,842	1,360	5,553	282	335,06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4,430	275,695	8,280	5,993	2,821	377,219
累計折舊及減值	(6,404)	(25,853)	(6,920)	(440)	(2,539)	(42,156)
賬面值淨額(經重列)	78,026	249,842	1,360	5,553	282	335,06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69,6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9,04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5)。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33,369	34,370
年內確認	(1,016)	(999)
匯兌調整	1,142	(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33,495	33,369
列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1,034)	(999)
非即期部分	32,461	32,370

租賃土地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位於中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15,83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之若干租賃土地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5)。

## 16. 商譽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成本	7,016	7,016
累計減值	(7,016)	(7,016)
賬面值淨額	—	—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64,073	—
年內減值	(60,0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4,07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1,089	7,016
累計減值	(67,016)	(7,016)
賬面值淨額	4,073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商譽(續)

#### 商譽之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商譽已分配至酒精飲料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測試：

酒精飲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之涵蓋五年期之財務預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為22.9%，而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量乃採用增長率5%予以推測，增長率不超過酒精飲料行業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酒精飲料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關鍵假設。以下描述管理層之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之各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指定予預算毛利率之價值之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所取得之平均毛利率、預期效益改善而增加及預期市場發展。

**貼現率**—所採用之基準為稅前，並反映與有關單位之特定風險。

**原材料價格通脹**—用於釐定指定予原材料價格通脹之價值之基準為原材料來源地中國大陸於預算年度內之價格預測指數。

指定予關鍵假設之價值與外界資料來源一致。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歸屬於本集團之酒精飲料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而言，減值虧損6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已於綜合收入報表內確認。

誠如附註31所詳述，收購力榮控股有限公司之代價乃以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代價股份」)方式支付。由於本公司股份於收購開始日期至完成日期之期間內所報股價上升，代價股份之公平值增加約60,000,000港元。有關增加(即本集團所付代價公平值之變動)歸屬於收購產生之商譽。於年內，減值虧損60,000,000港元主要指代價股份之公平值增加。

於減值虧損後商譽之賬面值淨額指進入酒精飲料業務及其市場之建立，並預期該收購為本集團帶來盈利。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其他無形資產

## 本集團

	技術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客戶基礎 千港元	分銷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59,669	15,534	-	-	75,203
添置	69,615	2,350	-	-	71,96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577	-	51,337	51,914
年內攤銷撥備	(3,234)	(592)	-	(1,569)	(5,395)
匯兌調整	-	541	-	893	1,434
	<u>126,050</u>	<u>18,410</u>	<u>-</u>	<u>50,661</u>	<u>195,121</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6,050</b>	<b>18,410</b>	<b>-</b>	<b>50,661</b>	<b>195,121</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5,503	31,529	28,704	52,244	277,980
累計攤銷及減值	(39,453)	(13,119)	(28,704)	(1,583)	(82,859)
	<u>126,050</u>	<u>18,410</u>	<u>-</u>	<u>50,661</u>	<u>195,121</u>
賬面值淨額	<b>126,050</b>	<b>18,410</b>	<b>-</b>	<b>50,661</b>	<b>195,121</b>
<b>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61,839	16,100	-	-	77,939
年內攤銷撥備	(2,170)	(565)	-	-	(2,735)
匯兌調整	-	(1)	-	-	(1)
	<u>59,669</u>	<u>15,534</u>	<u>-</u>	<u>-</u>	<u>75,20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9,669</b>	<b>15,534</b>	<b>-</b>	<b>-</b>	<b>75,203</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5,888	27,633	27,742	-	151,263
累計攤銷及減值	(36,219)	(12,099)	(27,742)	-	(76,060)
	<u>59,669</u>	<u>15,534</u>	<u>-</u>	<u>-</u>	<u>75,203</u>
賬面值淨額	<b>59,669</b>	<b>15,534</b>	<b>-</b>	<b>-</b>	<b>75,203</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314,917	209,51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15,271	86,296
	<b>630,188</b>	<b>295,813</b>

列入本公司流動資產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315,27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6,296,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EC Ethanol (Northeas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2,750,315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哈爾濱中國釀酒有限公司 (「哈爾濱中國釀酒」)**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13,122,821元	-	75	生產及銷售乙醇
BAPP Ethano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450,682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BAPP (Northwes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寧夏西部光彩新能源高新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 45,010,558元	-	100	已暫停
天沛國際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生物動力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哈爾濱牛旺牧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元	-	100	研究及開發
普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黑龍江北國春酒業營銷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分銷酒精飲料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哈爾濱美名問世酒業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暫無營業
Rightsouth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694,00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金星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1,216,001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廣州酒類專賣店連鎖有限公司 (「廣州酒類」)**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12,500,000元	-	70	酒精飲料零售 及分銷
力榮控股有限公司 (「力榮」)#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美名問世(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美名問世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分銷酒精飲料
湖南美名問世酒鬼酒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分銷酒精飲料
Keen Vitalit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50,000美元	100	-	暫無營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中外合資企業。

# 年內收購/成立。

於年內，除收購Rightsouth及力榮(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2及31分別所詳述)外，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四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哈爾濱牛旺牧業管理有限公司，現金代價為538,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Keen Vitality Holdings Limited(「KVHL」)之全部股權(「KVHL收購」)。KVHL收購之購買代價乃由本公司透過按每股0.60港元配發及發行6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方式支付。於發生若干事件後，代價須上調18,000,000港元，該金額須由本公司透過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方式支付。KVHL於收購日期並無進行任何業務。因此，該交易入賬為收購資產，而非業務合併。向KVHL收購之資產主要包括一項69,615,000港元之無形資產。KVHL收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刊發之通函內。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原材料	10,840	2,643
在產品	6,446	9,661
產成品	52,535	23,061
	<b>69,821</b>	35,36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b>(508)</b>	(8,936)
	<b>69,313</b>	26,429

### 20. 應收貿易賬款

除現金及信用咭銷售外，本集團之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重大客戶則會延長至三個月。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

概無應收貿易賬款為已減值。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個月內	9,842	3,325
一至兩個月	116	—
二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573	—
	<b>10,531</b>	3,325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續)**

個別或共同被認為不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未逾期亦未減值	9,842	3,325
逾期少於一個月	116	-
逾期一至三個月	573	-
	<u>10,531</u>	<u>3,325</u>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大量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多樣化客戶有關。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同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認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其他信貸保證。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流動：				
預付款項	24,033	2,133	344	21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99	15,027	63	63
可收回稅項	8,949	1,329	-	-
	<u>39,181</u>	<u>18,489</u>	<u>407</u>	<u>281</u>
非流動：				
預付款項	-	1,442	-	-

概無以上資產為逾期或已減值。上述結餘包括之金融資產乃與最近並無拖欠紀錄之應收款有關。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38,098</b>	15,201	<b>11,872</b>	1,919
定期存款	<b>20,776</b>	20,776	-	-
	<b>58,874</b>	35,977	<b>11,872</b>	1,919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作為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5)	<b>(20,776)</b>	(20,77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38,098</b>	15,201	<b>11,872</b>	1,91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23,94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387,000港元(經重列))。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制條例及外匯條例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按一年作出，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有信譽之銀行。

## 23.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一個月內	<b>8,879</b>	1,340
一至兩個月	<b>4,478</b>	5,439
二至三個月	<b>562</b>	9
超過三個月	<b>5,572</b>	2,149
	<b>19,491</b>	8,937

應付貿易款項均不計息並以30天為正常結算期。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

(a)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信貸額度47,00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其中40,54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於報告期末已被動用)乃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總賬面值分別約為69,615,000港元(附註14)及15,832,000港元(附註15)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之按揭作抵押。本集團之銀行貸款18,216,000港元及3,525,000港元乃分別以本集團所持有之已抵押存款20,776,000港元(附註22)及一名關連人士所持有之一項物業作抵押。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34,072,000港元按下列方式抵押：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總賬面值約39,04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附註14)；

(ii) 持有本集團約11,357,000港元之已抵押存款之第三方擔保；及

(iii) 哈爾濱中國釀酒之董事王明顏先生之個人擔保。

本集團銀行貸款18,626,000港元及3,407,000港元分別以本集團所持有之定期存款20,776,000港元(附註22)及一名關連人士所持物業作抵押。

(c)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

董事相信，本集團於銀行貸款到期時將能協商續期。

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6. 遞延稅項負債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收購附屬公司 所產生之公平值調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917	15,46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2,978	-
年內計入收入報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939)	(543)
匯兌調整	22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毛額	27,182	14,917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遞延稅項負債(續)**

本集團有中國大陸產生之累計稅項虧損108,4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1,195,000港元(經重列)),所產生之虧損可用作抵免未來五年公司日後之應課稅溢利。概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虧損乃來自於已虧損一段時間之附屬公司,其未來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免。

**27. 遞延收入**

下表呈列遞延收入之變動: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	12,426	13,029
年內攤銷	(468)	(603)
匯兌調整	42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81	12,426

結餘為用於興建本集團若干生產廠房及裝修酒類專賣店之政府補助,並已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非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在有關收購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28. 股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法定:		
4,000,000,000股(二零零九年: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4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1,145,446,263股(二零零九年:613,507,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14,545	61,35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股本(續)

於本年度，股本之變動如下：

- (a) 根據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藉增設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與本公司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之股份由100,000,000港元增加至400,000,000港元。
- (b) 20,383,000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獲按每股0.288港元及0.19港元之認購價行使(附註29)，導致發行20,383,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於扣除開支前為5,831,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時，17,282,000港元之款項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因收購Rightsouth之全部股權而發行78,556,263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誠如附註2.2所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因收購KVHL之全部股權而發行6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誠如附註18所述)。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因收購力榮全部股權而發行15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誠如附註31所述)。
- (d)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按每股0.40港元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行103,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421,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按每股0.48港元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行9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2,493,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本公司按每股1.15港元向其直接控股公司發行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846,000港元。所有該等新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股本(續)**

經參考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年內的交易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73,007,000	57,301	369,232	426,533
已行使購股權	4,500,000	450	5,641	6,091
發行股份	36,000,000	3,600	11,880	15,480
股份發行開支	-	-	(477)	(47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b>613,507,000</b>	<b>61,351</b>	<b>386,276</b>	<b>447,627</b>
已行使購股權(b)	<b>20,383,000</b>	<b>2,038</b>	<b>21,075</b>	<b>23,113</b>
發行股份(c)(d)	<b>511,556,263</b>	<b>51,156</b>	<b>276,344</b>	<b>327,500</b>
股份發行開支	-	-	(2,140)	(2,14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145,446,263</b>	<b>114,545</b>	<b>681,555</b>	<b>796,100</b>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已發行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報酬予對本集團營運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非控股股東。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除非另有取消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有效10年。

現時獲准根據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於行使後相當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該期間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額外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購股權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承授人總共支付1港元象徵式代價後，可於提呈日期起計21日內接受授出購股權的提呈。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歸屬期後開始，結束日期不遲於提呈購股權日期或計劃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起計10年。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購股權日期的聯交所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年內，下列計劃項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b>0.286</b>	<b>28,223</b>	0.288	32,123
年內授出	<b>0.77</b>	<b>38,620</b>	0.19	600
年內行使	<b>0.286</b>	<b>(20,383)</b>	0.288	(4,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0.69</b>	<b>46,460</b>	0.286	28,223

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1.25港元(二零零九年：0.59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零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2,660	0.288	31-10-2008至30-10-2011
4,980	0.288	31-10-2009至30-10-2012
100	0.19	11-02-2009至10-02-2012
100	0.19	11-02-2010至10-02-2013
4,260	0.73	26-04-2011至25-04-2014
4,260	0.73	26-04-2012至25-04-2015
3,400	0.62	12-07-2011至11-07-2014
3,400	0.62	12-07-2012至11-07-2015
11,650	0.83	13-09-2011至12-09-2014
11,650	0.83	13-09-2012至12-09-2015
<b>46,460</b>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0,308	0.288	31-10-2008至30-10-2011
17,315	0.288	31-10-2009至30-10-2012
300	0.19	11-02-2009至10-02-2012
300	0.19	11-02-2010至10-02-2013
<b>28,223</b>		

\* 在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須作出調整。

年內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18,494,000港元(每股0.48港元)(二零零九年：57,000港元，每股0.10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購股權開支5,51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035,000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授出股權結算購股權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作出估計，經考慮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用模式的數據資料：

	二零一零年 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 九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一日
股息收益(%)	-	-	-	-
預期波幅(%)	<b>104.39至 113.25</b>	<b>104.40至 113.12</b>	<b>105.47至 114.25</b>	98.22至 104.44
歷史波幅(%)	<b>104.39至 113.25</b>	<b>104.40至 113.12</b>	<b>105.47至 114.25</b>	98.22至 104.44
無風險利率(%)	<b>1.686至 2.063</b>	<b>1.234至 1.498</b>	<b>0.891至 1.179</b>	0.922至 1.209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b>4至5</b>	<b>4至5</b>	<b>4至5</b>	3至4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b>0.73</b>	<b>0.62</b>	<b>0.83</b>	0.19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過往三年的歷史數據計算，不一定是行使模式的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的指標的假設，亦不一定是實際結果。

授出購股權概無其他特質被納入公平值的計算。

年內行使20,383,000份購股權導致本公司發行20,383,000股普通股、新增股本2,038,300港元及股份溢價21,075,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計劃項下未行使的購股權為46,460,000份。在本公司現有資本結構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46,460,000股額外普通股、額外股本4,646,000港元及股份溢價27,367,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計劃有46,46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4.1%。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儲備****(a)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其中變動之數額呈列於財務報表第3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內。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即已發行股份的面值，與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兩者的差額。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指收購KVHL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附註18)。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以及這些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套期所產生的任何外匯差額的有效部分。本公司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6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匯兌儲備。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69,232	24,277	-	(164,251)	229,258
發行股份	28	11,880	-	-	-	11,880
股份發行開支	28	(477)	-	-	-	(477)
已行使購股權	28	5,641	(4,795)	-	-	846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	6,035	-	-	6,035
本年度虧損		-	-	-	(14,289)	(14,28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86,276</b>	<b>25,517</b>	-	<b>(178,540)</b>	<b>233,253</b>
發行股份	28	<b>276,344</b>	-	-	-	<b>276,344</b>
股份發行開支	28	<b>(2,140)</b>	-	-	-	<b>(2,140)</b>
已行使購股權	28	<b>21,075</b>	<b>(17,282)</b>	-	-	<b>3,793</b>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	<b>5,510</b>	-	-	<b>5,510</b>
或然代價		-	-	<b>22,800</b>	-	<b>22,800</b>
本年度虧損		-	-	-	<b>(13,238)</b>	<b>(13,238)</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81,555</b>	<b>13,745</b>	<b>22,800</b>	<b>(191,778)</b>	<b>526,322</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儲備(續)

#### (b) 本公司(續)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到期的債務。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有關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之會計政策內。有關款項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股權屆滿或放棄時轉撥至累計虧損。

### 31.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力榮之全部股權(「力榮收購」)。力榮及其附屬公司(「力榮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分銷酒精飲料之業務，並持有若干酒品牌之分銷權。力榮收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力榮收購乃作為本集團發展下游酒精飲料業務策略之一部份。力榮收購之購買代價乃由本公司透過按每股0.44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方式支付。

力榮集團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附註	就收購確認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6,495
其他無形資產	17	51,914
存貨		6,00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839
現金及銀行結餘		990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85)
應付稅項		(4,754)
遞延稅項負債	26	(12,978)
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值總額		61,927
收購之商譽	16	64,073
		<u>126,000</u>
以下列方式支付：		
所發行股份之公平值		<u>126,000</u>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分別為563,000港元及4,276,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總合約金額分別為563,000港元及4,276,000港元。

本集團就是項收購產生交易成本1,314,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銷，並計入綜合收入報表之行政開支。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990
計入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流入淨額	990
計入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1,314)
	(324)

自收購以來，力榮集團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5,971,000港元及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虧損帶來1,499,000港元。

倘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本集團之虧損應分別為442,751,000港元及112,507,000港元。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附註****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誠如附註2.2所詳述，Rightsouth收購之購買代價乃以按每股0.471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78,556,263股本公司新股份方式支付。
- (b) 誠如附註18所述，KVHL收購之購買代價乃以按每股0.60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6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方式支付。
- (c) 誠如附註31所述，力榮收購之購買代價乃以按每股0.44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方式支付。

**33. 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之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物業。物業租賃協定為一至五年租期。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支付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3,541</b>	3,372	<b>270</b>	270
於第二至第五年	<b>5,181</b>	4,941	-	-
	<b>8,722</b>	8,313	<b>270</b>	270

### 35. 承擔

除上文附註34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撥備：		
商標	-	2,272
廠房及機器	<b>596</b>	-
	<b>596</b>	2,272

### 36.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a)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已付與本公司擁有共同董事之公司之租金	<b>1,140</b>	990

辦公室及倉庫租金開支乃根據市價作出。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續)**

## (b) 與關連人士進行之其他交易

- (i) 年內，本集團以代價37,000,000港元向關連人士收購Rightsouth之全部股權(附註2.2)。於收購時，是項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
- (ii) 年內，本集團之銀行貸款3,407,000港元以廣州天天友誼食品有限公司(「廣州天天」)所持有之一項物業作抵押，而廣州天天與本公司擁有一名共同董事。

## (c) 關連人士尚未行使結餘：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應收關連人士款項</b>		
廣州酒類配送有限公司*	457	583
海南倍升高新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70	263
	<u>527</u>	<u>846</u>
<b>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b>	<u>31,730</u>	<u>34,072</u>
<b>應付關連人士款項</b>		
廣州天天**	10,429	9,329
上海泰興光學有限公司**	5,403	-
	<u>15,832</u>	<u>9,329</u>

\* 由廣州酒類之非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

\*\* 與本公司擁有共同董事之公司

# 董事相信，本集團於款項到期時將能協商延遲還款期。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限定還款期。該等結餘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5	2,120
離職後福利	10	10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929	3,801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總額	<b>2,844</b>	<b>5,931</b>

有關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已載入財務報表附註8。

### 37.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零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0,531	3,325	-	-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6,199	15,027	63	6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315,271	86,296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527	846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098	15,201	11,872	1,919
	<b>55,355</b>	<b>34,399</b>	<b>327,206</b>	<b>88,278</b>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 金融工具分類(續)

#### 金融負債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按攤銷成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按攤銷成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經重列)
應付貿易款項	19,491	8,937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69,776	92,2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65,781	82,90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5,832	9,32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1,730	34,072
	<u>202,610</u>	<u>227,475</u>

### 38.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為籌集資金作本集團經營所需。本集團有諸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款項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乃於其業務中直接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有關風險之政策，並概述如下：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主要有關定息短期借貸。因此，利率任何未來變動將不會將本集團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大陸，而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列值，惟若干銀行結餘以港元及美元列值除外。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匯率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續)

下表顯示在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變動，人民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於報告期末對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性。

	人民幣匯率 增加／(減少) %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b>二零一零年</b>		
如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6,661
如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6,661)
<b>二零零九年(經重列)</b>		
如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9,472
如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9,472)

\* 不包括累計虧損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本集團採用之政策，所有客戶若想取得交易信貸期，須經過信用認證程序。此外，本集團不時監控應收款項結餘，因此，本集團需面對壞賬之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對方之拖欠，所面臨之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及可信之第三方進行貿易，因此並無牽涉按押資產之需要。信貸風險之集中情況乃按對方之地區及行業分析。由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由大量分散於不同階層及行業的客戶組成，本集團內並無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附註21披露。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衡量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期及預測營運產生的現金流。

本集團之目標為運用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貸款平衡資金的持續性及靈活性。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付款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經重列)	合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應付貿易款項	19,491	19,491	8,937	8,937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之金融負債	69,776	69,776	92,228	92,2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65,781	65,781	82,909	82,90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5,832	15,832	9,329	9,32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1,730	31,730	34,072	34,072
	<b>202,610</b>	<b>202,610</b>	227,475	227,47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發展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爭取最大的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情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向股東派發股息、向股東派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並不受任何外來施加之資本規定所限。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更改其目標、政策或程序。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藉此監控資本的情況。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負債比率，削減資本成本。債務淨額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關連人士及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期末，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65,781	82,909
應付貿易款項	19,491	8,9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765	102,146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5,832	9,32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1,730	34,072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098)	(15,201)
債務淨額	170,501	222,192
資本	439,179	214,736
資本及債務淨額	609,680	436,928
資本負債比率	28%	51%

### 39. 比較數額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2所進一步解釋，由於本年度採納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若干比較數額經已重列，猶如Rightsouth收購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初已發生，而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第三個綜合財務狀況表已呈列。

### 40.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下表概述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作適當重列／重新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業績</b>					
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b>439,177</b>	103,939	112,486	113,187	74,622
已終止業務	-	-	-	98,641	167,420
	<b>439,177</b>	103,939	112,486	211,828	242,042
除稅前虧損	<b>(113,213)</b>	(60,681)	(130,545)	(34,251)	(5,978)
所得稅開支	<b>938</b>	543	8,138	127	-
本年度虧損	<b>(112,275)</b>	(60,138)	(122,407)	(34,124)	(5,978)
持續經營業務	<b>(112,275)</b>	(60,138)	(122,407)	(34,124)	(5,978)
已終止業務	-	-	-	(5,271)	(25,880)
	<b>(112,275)</b>	(60,138)	(122,407)	(39,395)	(31,858)
下列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05,012)</b>	(51,824)	(109,647)	(34,797)	(25,934)
非控股權益	<b>(7,263)</b>	(8,314)	(12,760)	(4,598)	(5,924)
	<b>(112,275)</b>	(60,138)	(122,407)	(39,395)	(31,858)
<b>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b>					
資產總值	<b>758,959</b>	529,144	541,958	464,837	186,609
負債總額	<b>(254,136)</b>	(266,004)	(262,244)	(99,665)	(157,749)
非控股權益	<b>(65,644)</b>	(48,404)	(56,718)	(64,766)	(14,315)
	<b>439,179</b>	214,736	222,996	300,406	14,545

